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1 年新丰县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年我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主要申请市省中央资金、地方财政补助和业主自筹资金。改造内容主要对城镇年久失修失养而出现的外墙严重脱落和排污排水失效等，急需改造的老旧（单栋楼房）小区。2021我县老旧小区改造计划项目共有 8 个。预算计划投资总额 1491 万元，其中实际改造投入资金：中央资金 201.68 万元，省资金47 万元，县配套资金 57.235762 万元，老旧小区业主自筹资金 43.9239 万元。目前 8 个老旧小区全部改造完成。

二、自评情况

2021 年新丰县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自评分数为 100 分。31.931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新城一二三街（一街）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5.5973 万元，新城一二三街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附属工程 26.3337 万元。通过老旧改造，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2262060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 DN600–DN2200 雨水分流管约12km，新建 DN300–DN1200 污水收集管约 39.2km，新建及改建 2m*4m 排水箱涵约 10km，新建截洪沟约 8km，疏浚河涌约 3.5km。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88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46%。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南区路网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南区路网及停车场建设项目本年度建设南区路网府前大道、新丰江大桥、新龙公路停车场、新龙公路龙腾酒店至新 105 国道段排水改造及路面修复、新龙公路停车场水毁挡土墙抢险工程，本年度建设包括道路的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雨污管道布设，工程建安费用约 7500 万元，当年年度总拨付 750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支付 7500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目前已按照进度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及时解决施工单位建设资金问题，保障施工单位和相关材料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新丰县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县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确定为 18 户，其中分散供养特困户 11 户、农村低保 7 户（残疾家庭 3 户）。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下达 39.6 万元，申请县级配套资金 24 万元，用于农村低保四类人员家庭居住危房改造。2022 年各镇（街）农村符合补助改造任务 18 户。项目实施解决他们住房困难，保障他们安全住房问题。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奠定基础。普惠农村，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得到广大群众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18 户。配套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项目资金在竣工合格验收后，资金直接拨付危房改造对象“一卡通”账户的农信银行。我县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 18 户 已全部竣工验收。完成上级下达任务，保障了他们的住房安全。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奠定基础，群众满意度达 100%。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新丰县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新丰县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新丰县）下达 174.8 万元，该项目完成我县所属七个镇（街）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户，2020 年完成 12 户、2021 年完成 275 户和 2022 年完成 275 户， 已全部竣工验收，通过风险点整治，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发生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的风险显著降低，确保农村削坡建房户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满意。

二、自评情况

新丰县削坡建房安全隐患排查资金自评分数 100 分。资金支出情况：罗峒村三合组削坡建房风险联片整治挡土墙修复项目进度款 5.219 万元、丰城街道办事处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21.7 万元、沙田镇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32.4 万元、黄磡镇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17.6 万元、回龙镇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31.6 万元，梅坑镇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30.8 万元、遥田镇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15.6 万元。压实工作责任有序推进，风险点排查整治到位，降低受风险隐患威胁的群众，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补贴项目-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 》（国办发〔2021〕 22 号）等文件精神，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 。2022 年我县筹备新建保障性租赁住 40 套任务，2022 年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39.35 万元，支付了项目前期工作 39.35 万元。项目实施建设是民生工程，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解决符合条件的新市民、 青年人等群体的住房困难问题 ，得到广大市民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2022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资金项目支出情况如下：项目可研报告款支付了 2.98 万元，原市场拆除安置工程费支付 36.17 万元，市场拆除安置工程监理费 0.2 万元。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城市管理日常执法费用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一、基本情况

城市管理日常执法费用年度的资金额度 1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实际支出，主要用途是拆除违建费用、城市管理费用（平时加班误餐费、购买执法仪、购买执法人员服装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执法大队积极开展“六乱”整治专项行动、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行动等，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执法效能，切实提升城市品 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公共租赁住房维修及基础设施规划建设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__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精准聚焦住房困难家庭，做好困难群众公租房精准保障，实现城市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我县在建工程沙井路公租房 101 套。对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共 3 个小区，涉及 11栋楼、477 套公租房公共设施的运维修缮改造。

二、自评情况

公共租赁住房维修及基础设施规划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评价认为，通过实施 2022 年我县公共租赁住房公共设施的维修、改造、提升项目，整体上运营正常运转，促进了公共租赁住房的有序推进。改善了租赁住房家庭的居住环境，确保住房对象进得来、住得下。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老黄磙路口停车场建设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包含停车位 14个，公共厕所 30 平方米（含蹲厕 6 个，小便池 2 个），绿化 100 平方米，10 米高 25 米长台阶（含拆除原挡土墙及公共卫生间）。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34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支付 32%。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人防行政审批与执法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潘乐乐

联系电话：18023676626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于2005年成立（新编委〔2005〕31号），为县人民政府防空工作主管部门，定为副科级建制单位。目前有工作人员5人。

人防办的专项资金名称：人防行政与执法,资金评价额度为11.6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聘用临时工作人员工资、办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等，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规范人民防空行政执法行为，加强人民防空行政执法管理，促进依法行政。

二、自评情况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通过每星期最少一次对人防工程进行监督检查（具体次数应视具体情况而定），确保人防工程检查覆盖率达到100%,人防工程所需设备及时完善,使防护工程成为救援物资储备场地和民众应急避难场所规范人防部门参与政府应急管理工作，有效推进人民防空融合式发展，进一步提升人防依法行政能力，增强新丰县综合防护能力。积极做好人防行政审批事项，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提高效率。因单位没有人员编制及历史原因，本单位聘请两名工作人员维持工作的正常运转。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人防警报系统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潘乐乐

联系电话：18023676626

填报日期：2023年2月28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于2005年成立（新编委〔2005〕31号），为县人民政府防空工作主管部门，定为副科级建制单位。目前有工作人员5人。

人防办的专项资金名称：城区警报维护,资金评价额度为5.0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警报器维护和专用材料购置等，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增强人民防空警报通信设施的建设、维护与管理；增强人民防空警报通信设施的建设、维护与管理；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认识。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通过对我办现有18个人防警报器进行日常维护、检查和管理，使人防警报通信设施控制线路、电源线路调配和警报通信设施得以维护保养，保证在人防警报器试鸣日9.18当天，能准确准时准点播放，有效地组织人民防空，保障人防通信和警报的电能，确保警报音响基本覆盖城区，战时能够连续报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认识。建成人防指挥通信和警报通信网，警报音响基本覆盖城区，战时能够连续报警，逐年提高新型警报器及其他防空警报器的安装覆盖率，不断提高鸣响覆盖率，提高应对各

种突发事件的能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人防宣传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潘乐乐

联系电话：18023676626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于2005年成立（新编委〔2005〕31号），为县人民政府防空工作主管部门，定为副科级建制单位。目前有工作人员5人。

人防办的专项资金名称：人防宣传教育,资金评价额度为6.49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人防宣传专栏维护、办公经费、专用材料费等，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推进人防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为重点，积极宣传人防理论，普及人防法规，传播人防知识，树立人防形象，努力实现人防宣传教育“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网络”的要求，大力营造领导机关高度重视，各部门支持配合，全社会关心参与的人防建设新格局，促进人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普及人防法规，传播人防知识，树立人防形象，努力实现人防宣传“五进”的要求，大力营造领导机关高度重视，各部门支持配合，全社会关心参与人防建设新格局，促进人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更好地适应新形势下人民防空宣传教育的要求，开展人民防空教育，使公民

增强国防观念，掌握人民防空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深入开展防空防灾知识宣传教育，开展自救互救技能培训，定期组织人员疏散演练，增强广大民众的防空防灾意识、自我防护技能和应对突发事件的心理承受能力。协调政府有关部门建立完善防空防灾宣传教育法规制度，将防空防灾知识纳入全民国防教育、公共应急教育体系。每年最少进行 2 次以上的人防知识法规宣传。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人防指挥训练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潘乐乐

联系电话：18023676626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于2005年成立（新编委〔2005〕31号），为县人民政府防空工作主管部门，定为副科级建制单位。目前有工作人员5人。人防办的专项资金名称：人防拉练,资金评价额度为9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办公经费及公务用车运行费，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确保全年拉练活动的顺利开展，进一步的加强人防机动指挥所的建设，效提升人防队伍的业务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开展人防训练是提高人民防空能力的有效途径，全年拉练活动的顺利开展，进一步的加强人防机动指挥所的建设，效提升人防队伍的业务水平，加强对人防队伍人员的培养和训练。省每年组织1次人防拉练活动，市每年组织两次人防拉练活动，同时由各县（市、区）人防办轮流牵头组织的全市统一训练，一年总计拉练次数为11次，积极参加省、市、县组织的人防机动指挥训练，参加培训人员出勤率达100%。通过每月做好人防机动指挥通信系统的维护工作，确保应对紧急情况能力，提高队伍人员总

体素质。每周与各县市区进行人防指挥平台视频通信，加强人防指挥所的建设，做到各县市区互能互联。对接指导开展应急安全演练次数 1 次，全年拉练活动的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人防队伍的业务水平，加强对人防队伍人员的培养和训练。通过对人防应急综合应用平台的使用和维护管理，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如系统出现问题，应及时反馈系统，并将系统运行维护的时间及计划完成的情况及时反馈给上级，能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提高人防应急综合指挥能力，确保人防应急综合应用平台的信息畅通，以在应急救援中承担信息传输和数据交换等任务。 通过建设 7 个人防专业队伍，共 158 人，7.31 日前完成专业人伍授旗、点验。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和任务要求，分步骤分阶段落实工作任务。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对国防动员专业队伍整组的检查督导，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矛盾问题，确保各项任务按计划完成，完成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的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新时代国防动员专业队伍建设的内在规律、时代要求和任务要求，以强烈的使命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做好国防动员专业队伍整组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沙井路公租房、人才公寓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精准聚焦住房困难家庭，做好困难群众公租房精准保障，实现城市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2020 年我县筹备新建公租房 100 套任务，2022 年 8 月向县政府申请沙井路公租房、人才公寓综合楼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279.9882 万元，支付了项目进度款 279.9882 万元。项目实施建设是民生工程，为改善城市低保、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问题，得到广大市民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沙井路公租房等项目建设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沙井路公租房、人才公寓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进度款支出情况如下：279.9882 万元 100%支出。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沙井路公租房等项目建设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沙井路公租房项目”、“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罗洞三合削坡建房项目”分别是省、市、县民生项目、重点项目。为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根据县财政局意见，追加年度民生项目建设资金 731.6843 万元。

二、自评情况

沙井路公租房等项目建设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资金项目进度款支出情况如下：沙井路公租房 D 栋支付了 633.128338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付了 71.244362 万元，罗洞三合削坡建房项目支付了 27.3116 万元。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生活垃圾分类（新丰县）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推进我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使得 2022 年县城区域基本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基本覆盖公共机构。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为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推进我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使得 2022 年县城区域基本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基本覆盖公共机构。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城镇房屋风险排查整治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一、基本情况

城镇房屋风险排查整治专项资金的资金额度 2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实际支出，主要用途是 20000 元采购4 台办公电脑用于开展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排查系统录入，摸清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底数。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采购4 台办公电脑用于开展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排查系统录入.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对我县城镇房屋建筑开展逐一线下排查，及时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全面获取房屋建筑安全信息，完成6000 栋城镇房屋排查摸底，锁定存量，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同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及时采取有效整改措施，消防安全隐患，改善生产工作环境，提高房屋建筑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能力。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省级财政专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与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主要申请市省中央资金、地方财政补助和业主自筹资金。新丰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为 3 个：实际开工量改造户数 63 户、楼栋数 3 栋、建筑面积数 0.71 万平方米、小区数 3 个，计划投资总额 315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18.11 万元，省级以下财政资金预算 40.0967 万元，各类自筹资金 8.8943 万元。 目前 3 个老旧小区全部改造完成。

二、自评情况

省级财政专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与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资金项目 自评分数为 100 分。6.23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法政路 2 号（农机局家属楼）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通过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共同协调努力工作下，完成了今年 3 个老旧小区改造，解除了外墙脱落安全隐患。改造雨水排污管道，增设停车位，休闲场所，改造小区整体环境，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县城内公厕维修（护）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县城内公厕维修（护）工程建设地点为新丰县城规划范围内，维修维护公厕设施，保障公厕设施基本完好。使厕所环境得到明显提升，为创建卫生城市的成功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县城内公厕维修（护）工程建设地点为新丰县城规划范围内，维修维护公厕设施，保障公厕设施基本完好。使厕所环境得到明显提升，为创建卫生城市的成功奠定了坚实基础。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村镇污水和生活垃圾 PPP 项目A 包生活垃圾处理子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服务范围为镇级清扫保洁费用及垃圾转运工作、农村生活垃圾转运工作。该项目于 2022 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 307 万，最终全部使用完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服务我县六个乡镇和各行政村，月清理垃圾量达 2000 吨。服务公司按要求完成日常作业，实现镇区及其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有效改善乡镇及其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完善我县环卫市场化工作。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村镇污水和生活垃圾 PPP 项目A 包运营服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服务范围为五座镇级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镇级清扫保洁费用及垃圾转运工作、农村生活垃圾转运工作。该项目于 2022 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 600 万，最终全部使用完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服务我县六个乡镇和各行政村，月清理垃圾量达 2000 吨。服务公司按要求完成日常作业，实现镇区及其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有效改善乡镇及其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完善我县环卫市场化工作；也保证了镇级污水处理厂基本运行，提高全县污水治理成效，降低对人居环境的影响。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村镇污水和生活垃圾 PPP 项目 B 包及 B+包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服务范围为县城区域道路清扫保洁、河道清扫保洁、公厕清扫保洁、“五小场所”清扫保洁。将该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转运至我县岳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该项目于 2022 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 1700 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 100%。支付该服务项目服务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服务县城区域 10 万人口，日清理垃圾量达 80 吨。服务公司按要求完成日常作业，实现县城区域及其周边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有效改善县城及其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完善我县环卫市场化工作。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房管所管理公用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新丰县房地产管理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罗庆芬

联系电话：18927802769

填报日期：2023年2月28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房地产管理所于1976年成立（新财房字第1号），为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下属单位，定为股级单位。目前有在职人员56人；退休人员50人。

房管所的专项资金名称：新丰县房管所管理公用经费，资金评价额度为15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为城镇居民、职工住房服务。如：房屋维修、新建、使用安排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本部门职能是完善新丰县住房保障体系，建立和规范公用租赁住房制度，负责县城规划、建设、分配、使用和监督管理工作。工作任务预计能够为五保户、优秀外来人员等群体解决部分住房问题，并将租金收入用于偿还公共租赁住房贷款，公租房的维护、管理和投资补助。具体用于发放员工工资、社保、公积金等费用。提升

估计工作完成度，合理使用资金，和每一位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及时发放劳动报酬，实现购买服务人员满意度提升。

。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垃圾填埋场运营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位于新丰县丰城街道岳城村东南部山坳内。处理范围为新丰县城区及乡镇进场的生活垃圾以及新丰县政府同意接纳的其他垃圾。项目于2020年1月投入使用，总设计填埋量为80.3万m^3，现每天接收全县生活垃圾约145吨，计划使用年限13年。该项目年度预算资金共安排200万资金，后期因资金缺口较大。由新丰县村镇污水和生活垃圾PPP项目A包运营服务费调整1772707.24至垃圾填埋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2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服务我县六镇一街，日处理垃圾量达145吨。服务公司按要求完成日常作业，提高了我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效率，实现我县生活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渗沥液实现达标排放，有效改善县城及其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完善我县环卫市场化工作。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美丽圩镇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各镇街围绕镇街主干路（街）沿线地区（镇街中心区）开展以 139 行动计划未核心的整治提升工作。“一个规划”，编制一个“有特色、留乡愁、能落地”的镇街整治提升专项规划；“三项整治”，按照省卫生镇和文明镇标准要求，针对影响镇街风貌的“脏、乱、差、臭”现象进行专项攻坚整治，改善镇街环境卫生状况，并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包括垃圾专项整治、污水专项整治和留乱专项整治；九大基础工程的建设或者改造。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 4 个乡镇九项提升工程的建设工作，对第一批乡镇梅坑镇、马头镇进行查漏补缺，进而提升镇街承载能力，改善镇区生产生活条件，解决城镇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有效改善了乡镇镇区环境，让各镇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益处。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服务站疫情期间减免个体工商户租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转发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期间减免租金工作事宜的通知》(新财资〔2022〕4 号)要求，县物业站经统计减免丰城中心市场、城东综合市场、城南农贸市场、南门塘综合市场、沙塘小区临设农贸市场、联永市场、万丰惠民生鲜超市、购物中心三楼、紫城村农贸综合楼、梅坑镇中心市场等个体工商户共 303 户，合计减免租金1594778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项目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响应国家号召，落实减免租金政策，给个体工商户带来实在受益，减轻个体工商户疫情期间经济负担；

(2)缓解县物业站单位财力困难的局面，有效解决职工薪酬发放，保障单位正常运作，维持社会和谐稳定。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削坡建房安全隐患排查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削坡建房安全隐患排查资金下达 15.9 万元，该项目完成我县所属七个镇（街）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户，2020 年完成 12 户、2021 年完成 275 户和 2022 年完成 275 户，已全部竣工验收，通过风险点整治，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发生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的风险显著降低，确保农村削坡建房户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满意。

二、自评情况

新丰县削坡建房安全隐患排查资金自评分数 100 分。资金支出情况：丰城街道办事处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2 万元、罗峒村三合组削坡建房风险联片整治挡土墙修复项目进度款 2.1 万元、沙田镇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0.8 万元、新丰县削坡建房安全隐患排查资金（马头镇）2.6 万元、新丰县削坡建房安全隐患排查资金（沙田镇）8.4 万元。压实工作责任有序推进，风险点排查整治到位，降低受风险隐患威胁的群众，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岳城垃圾填埋场导气管及二期火炬系统建设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县一期填埋场（岳城垃圾填埋场）已进行简易封场处理。二期填埋场现已投入使用，设计处理规模 145 吨/日。对所有填埋场而言，都未充分考虑填埋场气体排放和处理问题。该项目将建设一期和二期填埋气收集系统、填埋气预处理、填埋气燃烧系统、填埋气达标检测系统。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1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新丰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气火炬系统建设实际使用资金 48.015 万元，剩余 251.985 万元被财政收回调整用于其他项目。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时按质完成新丰县岳城垃圾填埋场导气管及二期火炬系统建设工程，保证一期垃圾填埋场的堆体安全及二期填埋场的正常运营，使得垃圾填埋场更好服务全县，保证填埋场废气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一、基本情况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维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全县纳入 2021 年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维补助资金任务清单的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共 2 个，其中：达标运行的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2 个，计划配套管网 43.189 公里，已建成通水管网 42.578公里，生活污水处理规模 0.65 万吨/日，纳污面积 7.5 平方公里，覆盖 2 个镇街，常住人口 3.75 万人，生活污水处理率可达到 45%；在建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0 个。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主要用于我县两座污水处理厂（马头镇集中生活污水处理厂和梅坑镇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和泵站的提升改造、购置污水处理试剂。在保障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提高区域污水收集率和污水管网覆盖率、污水处理能力、进水浓度、出水水质达到一级 A 标准，有效改善新丰江水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镇级综合环卫基地和村级垃圾转运中心站建设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按时按质完成各镇级综合环卫基地和行政村垃圾收集站的建设工作，提高全县农村垃圾清运效率，同时推动全县垃圾分类工作；各乡镇配套一座镇级综合环卫基地，各行政村至少建设 1 个垃圾收集站或行政村垃圾中转站，完善农村垃圾转运体系配套设施。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8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部分支付,实际支付了 1.5 万元，剩余的 498.5 万元被财政局收回调整到其他项目使用。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时按质完成各镇级综合环卫基地和行政村垃圾收集站的建设工作，提高全县农村垃圾清运效率，同时推动全县垃圾分类工作。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主要申请市省中央资金、地方财政补助和业主自筹资金。新丰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为 3 个：实际开工量改造户数 63 户、楼栋数 3 栋、建筑面积数 0.71 万平方米、小区数 3 个，计划投资总额 315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18.11 万元，省级以下财政资金预算 40.0967 万元，各类自筹资金 8.8943 万元。 目前 3 个老旧小区全部改造完成。

三、自评情况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新丰县)项目自评分数为 100 分。9.9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新丰县老旧小区（新南路 65 号）外墙脱落、排污、雨水管道改造工程。通过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共同协调努力工作下，完成了今年 3 个老旧小区改造，解除了外墙脱落安全隐患。改造雨水排污管道，增设停车位，休闲场所，改造小区整体环境，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主要申请市省中央资金、地方财政补助和业主自筹资金。新丰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为 3 个：实际开工量改造户数 63 户、楼栋数 3 栋、建筑面积数 0.71 万平方米、小区数 3 个，计划投资总额 315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18.11 万元，省级以下财政资金预算 40.0967 万元，各类自筹资金 8.8943 万元。 目前 3 个老旧小区全部改造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自评分数为 100 分。15.38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法政路 2 号（农机局家属楼）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通过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共同协调努力工作下，完成了今年 3 个老旧小区改造，解除了外墙脱落安全隐患。改造雨水排污管道，增设停车位，休闲场所，改造小区整体环境，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新丰县（2022）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主要申请市省中央资金、地方财政补助和业主自筹资金。新丰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为 3 个：实际开工量改造户数 63 户、楼栋数 3 栋、建筑面积数 0.71 万平方米、小区数 3 个，计划投资总额 315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18.11 万元，省级以下财政资金预算 40.0967 万元，各类自筹资金 8.8943 万元。 目前 3 个老旧小区全部改造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新丰县（2022）项目自评分数为 100 分。2.73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人民东路 29 号外立面工程。通过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共同协调努力工作下，完成了今年 3 个老旧小区改造，解除了外墙脱落安全隐患。改造雨水排污管道，增设停车位，休闲场所，改造小区整体环境，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县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确定为 18 户，其中分散供养特困户 11 户、农村低保 7 户 (残疾家庭 3 户）。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下达 39.6 万元， 申请县级配套资金 24 万元，用于农村低保四类人员家庭居住危房改造。2022 年各镇（街）农村符合补助改造任务 18 户。项目实施解决他们住房困难，保障他们安全住房问题。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奠定基础。普惠农村，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得到广大群众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18 户。配套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项目资金在竣工合格验收后，资金直接拨付危房改造对象“一卡通”账户的农信银行。我县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 18 户 已全部竣工验收。完成上级下达任务，保障了他们的住房安全。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奠定基础，群众满意度达 100%。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资金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县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确定为 18 户，其中分散供养特困户 11 户、农村低保 7 户 (残疾家庭 3 户）。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下达 39.6 万元， 申请县级配套资金 24 万元，用于农村低保四类人员家庭居住危房改造。2022 年各镇（街）农村符合补助改造任务 18 户。项目实施解决他们住房困难，保障他们安全住房问题。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奠定基础。普惠农村，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得到广大群众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18 户。配套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项目资金在竣工合格验收后，资金直接拨付危房改造对象“一卡通”账户的农信银行。我县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 18 户 已全部竣工验收。完成上级下达任务，保障了他们的住房安全。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奠定基础，群众满意度达 100%。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春节前零星市政工程款项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226206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完成城区道路市场改造，市政抢修等工程。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补缴纳 2020 年度 16 项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类印花税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补缴纳 2020 年度 16项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类印花税项目资金全部由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2 年度完成资金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根据国家国家税务总局新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新丰税第二分局【2022】424 号），我局应补申报、缴纳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印花税及滞纳金。我局已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补缴纳 65375.2 元。近日，我局机关财务在开展内审工作时，发现我局仍需补缴纳 2020 年度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和创新创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运营等 16 项合同的建筑安装工程类印花税，经与县税务局核实，共需补缴 25,577.60 元。通过资金拨付，可以及时缴纳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

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印花税及其滞纳金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根据国家国家税务总局新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新丰税第二分局【2022】424 号），我局应补申报、缴纳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印花税及滞纳金。我局已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补缴纳 65375.2 元。近日，我局机关财务在开展内审工作时，发现我局仍需补缴纳 2020 年度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和创新创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运营等 16 项合同的建筑安装工程类印花税，经与县税务局核实，共需补缴 25,577.60 元。通过资金拨付，可以及时缴纳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印花税及其滞纳金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补缴纳勘察、建筑安装等印花税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补缴纳 2020 年度 16项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类印花税项目资金全部由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2 年度完成资金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根据国家国家税务总局新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新丰税第二分局【2022】424 号），我局应补申报、缴纳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印花税及滞纳金。我局已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补缴纳 65375.2 元。近日，我局机关财务在开展内审工作时，发现我局仍需补缴纳 2020 年度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和创新创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运营等 16 项合同的建筑安装工程类印花税，经与县税务局核实，共需补缴 65375.2 万元。通过资金拨付，可以及时缴纳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中华人民

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印花税及其滞纳金

4.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根据国家国家税务总局新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新丰税第二分局【2022】424 号），我局应补申报、缴纳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印花税及滞纳金。我局已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补缴纳 65375.2 元。近日，我局机关财务在开展内审工作时，发现我局仍需补缴纳 2020 年度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和创新创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运营等 16 项合同的建筑安装工程类印花税，经与县税务局核实，共需补缴 25,577.60 元。通过资金拨付，可以及时缴纳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南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发生的勘察、建筑安装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印花税及其滞纳金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城区绿化、景观提升、市政设施等项目工程款项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包含城区道路种植紫薇 462 棵，秋枫 65 棵，黄花风铃木 55棵，污水处理厂种植紫薇 1505棵，医院景观提升铺贴大理石共 751㎡，混凝土铺设涂抹地坪漆 156㎡，停车棚硬底化 267 ㎡，路桥硬底化 431 ㎡，花池花带 191 ㎡电井 2 座。。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1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城镇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保障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4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城镇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保障资金费用全部由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 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资金在 2022 年度全部完成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开展全县范围城镇环境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以法律法规为核心核心开展培训宣讲活动 5 场，加强对人民群众的法规宣传、培训。加强建筑工地扬尘管理，全面落实“6 个 100”标准，严格落实围挡设置，强化市政设施管护，日常巡场维修及时率 100%；强化城区卫生文明建设，提升环境整洁程度；明显提升县城环境；抓好环卫保洁、餐饮经营、文明养犬、交通秩序等工作落实；全面推动社区网格化治理模式，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高于 20 万，将老旧小区改造列入计划，推动无物业小区实行“楼长制，”达到了营造整洁、美观、文明、平安、有序的宜居环境的目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是资金的合理使用保障行动的顺利开展，对社会稳定和发展起正面作用，给民众带来普惠影响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开展全县范围城镇环境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以法律法规为核心核心开展培训宣讲活动 5 场，加强对人民群众的法规宣传、培训。加强建筑工地扬尘管理，全面落实“6 个 100”标准，严格落实围挡设置，强化市政设施管护，日常巡场维修及时率 100%；强化城区卫生文明建设，提升环境整洁程度；明显提升县城环境；抓好环卫保洁、餐饮经营、文明养犬、交通秩序等工作落实；全面推动社区网格化治理模式，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高于 20 万，将老旧小区改造列入计划，推动无物业小区实行“楼长制，”达到了营造整洁、美观、文明、平安、有序的宜居环境的目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是资金的合理使用保障行动的顺利开展，对社会稳定和发展起正面作用，给民众带来普惠影响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国庆期间新丰县房地产大型促销活动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赖小兵

联系电话：13827905066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县经济发展受疫情的影响，为促使房地产企业走出困境，改变房地产市场交易偏弱的状态，从而举办“新丰县房地产交易会”。年度的资金额度 15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国庆期间新丰县房地产大型促销活动资金，绩效目标：通过举办交易会，促进我县房地产市场疲软状态。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15 万元用于房地产交易会活动经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成功认购 75套商品房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防疫、环卫保洁、执法整治等城市管理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防疫、环卫保洁、执法整治等城市管理经费 10 万元，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环境卫生。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2 年完成全部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春节期间，外出返乡人员增多，给疫情防控、环境卫生保洁、市容市貌整治带来较大的压力，项目的支出明显提高环卫工人工作积极性；可以给市民欢度春节营造安全、整洁、有序的城区环境，以及做好在春节期间全面加强疫情防控疫情，防控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环卫保洁巡查，明显提升环境整洁程度，明显改善镇区人居环境有所改善，城市“六乱”整治等城市管理工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春节期间，外出返乡人员增多，给疫情防控、环境卫生保洁、市容市貌整治带来较大的压力，项目的支出明显提高环卫工人工作积极性；可以给市民欢度春节营造安全、整洁、有序的城区环境，以及做好在春节期间全面加强疫情防控疫情，防控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环卫保洁巡查，明显提升环

境整洁程度，明显改善镇区人居环境有所改善，城市“六乱”整治等城市管理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市政设施抢修改造、创文巩卫、建筑工地围挡、生活污水处理厂改造等项目工程款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4 日

一、基本情况

市政设施抢修改造、创文巩卫、建筑工地围挡、生活污水处理厂改造等项目资金400万全部由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工程建设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资金在2022年度全部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实施的内容有对县城内的市政设施抢修改造、创文巩卫、建筑工地围挡、生活污水处理厂改造等项目实施相关工程，建筑工地围挡面积共3200m2，市政工程完成率达100%。市政设施抢修改造、创文巩卫、建筑工地围挡、生活污水处理厂改造等9个项目于2021年12月30日前完工，完善基础市政设施、创文巩卫补短板等。顺利通过项目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达100%。明显改善镇区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方便居民的出行便利性。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项目市政设施抢修改造、创文巩卫、建筑工地围挡、生活污水处理厂改造等项目为分布在韶关市新丰县城内工

程，群英路人行道改造，群英路沥青路面改造，翠景家园小区封闭式管理建设，建筑工地（含闲置地）管理（围挡和公益广告设置），应急抢修第二季度工程。预算资金 400 万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县城街道路灯安装及一江两岸、公园亮化安装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18924257232

填报日期：2022.4.

一、 基本情况

县城道路路灯安装及一江两岸、公园亮化安装工程为 99.45 万元，用于县城道路路灯及一江两岸、公园亮化安装工程采购灯具、安装。县城道路路灯安装及一江两岸、公园亮化安装工程，普惠大众，给居民生活带来便利，交通安全、治安安全有了进一步的保障，落实县城主要街道路灯安装率，美化城市，完成政府下达的任务，得到广大居民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县城道路路灯安装及一江两岸、公园亮化安装工程自评分数为 91 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如下 ： 县城道路路灯安装及一江两岸、公园亮化安装工程资金 99.45 万元。资金完成、任务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使用完成县城道路路灯安装及一江两岸、公园亮化安装工程安装任务，普惠大众，给居民生活带来便利，交通安全、治安安全有了进一步的保障，群众满意度达 100%。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档案馆、方志馆建设工程建设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建辉

联系电话：0751-2262060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档案馆、方志馆位于金园路西侧，与新丰县县卫健局相邻，建设用地面积 1372.78 平方米，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其中档案馆 3000 平方米、方志馆 2000 平方米，考虑到档案馆、方志馆功能类似性及建成后使用的便利性，本次将档案馆和方志馆进行合建，但两馆自成体系、功能相对独立。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4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项目建安费、设计费、监理费等工程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该项目总投资为 400 万元， 目前已支付工程款 400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100%;

3.年度资金 400 万元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希望财政部门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二中学环山路建设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道路总长度 245.66 米，宽度为 3.5 米—6 米的市政支路。其中车行道面积约 1019 平方米、人行道 372 平方米、护栏约 113 米、新建排水边沟长度 229 米、挡土墙 17 米、路灯 14 盏。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9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8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万丰花园（安置房）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225537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万丰花园（安置房）建设项目进度资金为 1500 万元，用于新丰县万丰花园（安置房）的建设项目，也是我县的重点建设项目之一，项目建成后，将解决“一江两岸”建设项目土地房屋被征收户的安置需要，同时进一步提升城市整体形象，美丽县城，是县城品质提升的项目之一，普惠大众，完成政府下达的任务，得到广大民众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万丰花园（安置房）建设项目进度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进度资金支出情况如下：万丰花园（安置房）建设项目按合同支付进度，资金支出 100%。资金使用完成万丰花园（安置房）建设项目进度，加快建设、尽快普惠大众、提升城市品质，给市民带来更美丽的环境，市民的满意度达 100%。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人才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人才专项经费年度的资金额度9.34 万元 、 资金分配方式按照每年9.34 万元，主要用途是每月发放 1 名政府雇员工资及缴纳养老 、医疗保险。

二、自评情况

（ 一） 自评分数:100 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资金用于发放一个政府雇员的工资、住房补贴等，并缴纳五险一金，工资在每月 20 日前发放，资金发放标准为 6609.45 元一个月，工资及时发放，保障了员工的工资福利，可以提高员工工作热情和工作效率，及时完成单位的各项工作。

（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一中旧址及周边地块三旧改造单元规划》编制经费的请示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负责单位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专项资金名称：新丰县新丰一中旧址及周边地块三旧改造项目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工会、中行、房管所、卫生局、文广局、迎宾馆、县政府 A.B.C.D 栋、一中、教育局家属。2020 年 11 月，一中旧址及周边地块“三旧”改造项目，土地流拍后，根据项目招商推介中，市场对该规划方案不认可的情况，我办今年以来重新拟定了容积率 4.0、3.47 二个规划方案进行比对，拟在取得相关市场认可后再次挂牌出让。现我办已委托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新丰县一中旧址及周边地块三旧改造单元规划》。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道路照明工程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18924257232

填报日期：2023.4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道路照明安装工程为 300 万元，用于新丰县道路照明安装工程采购灯具、安装。新丰县道路照明安装工程，普惠大众，给居民生活带来便利，交通安全、治安安全有了进一步的保障，落实县城主要街道路灯安装率，美化城市，完成政府下达的任务，得到广大居民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100%。

二、自评情况

新丰县道路照明安装工程自评分数为 98 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如下 ：新丰县道路照明安装工程资金 300 万元。资金完成、任务完成，工程合格率 100%。资金使用完成新丰县道路照明安装工程安装任务，普惠大众，给居民生活带来便利，交通安全、治安安全有了进一步的保障，群众满意度达100%。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发放邹有金同志生活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机关党委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退休职工邹有金同志生活费，全部由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专项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我局退休人员邹有金同志 2021年 10 月 15 日因涉嫌危险驾驶被新丰县公安局立案侦查，2021 年 12 月 17 日被新丰县公安局取保候审，2022 年 9 月新丰县人民法院判决如下："被告人邹有金犯危险驾驶罪，判处拘役二个月十五日，缓刑六个月，并处罚金 2000 元"。根据《关于公务员被采取强制措施和受行政刑事处罚工资待遇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04 号）要求，"公务员退休后被取保候审、监视居住、刑事拘留、逮捕期间，停发退休费待遇，按本人原基本退休费的 75%计发生活费"以及"公务员退休后被判处管制、拘役或拘役被宣告缓刑、有期徒刑被宣告缓刑期间，停发退休费待遇，按本人原基本退休费的 60%计发生活费。"故从 2022 年 1 月开始，邹有金同志的退休费待遇已被停发，另需按比例发放其生活费，发放月数是 12 个月，每月发放 1618.96 元，在 2022 年 12 月 10 日前一次性发放。生活费是

退休人员邹有金同志唯一的经济来源，发放生活费可以保障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解决退休人员后顾之忧和体现对退休人员的亲切关怀。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雇请卫片执法机械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雇请卫片执法机械费用项目资金全部由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工程建设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我局向新丰县粤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雇请了机械一批，约定每天工作时间为十小时，工作时间内作业地点不限于一个镇或一栋建筑物，价格参照各镇价格顶定。但在施工环节，除马头镇外，其他各镇都要求机械施工方由我局结算费用。2017 年 7 月间，按县政府有关工作要求，我局负责协助各镇（街）政府（办事处）雇请钩机等专业机械，参与卫片执法中违法图斑建筑的拆除工作。为此，我局向新丰县粤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雇请了机械一批，约定每天工作时间为十小时，租赁次数共 11 次，工作时间内作业地点不限于一个镇或一栋建筑物，每次计费金额为 9000 元至 9500 元之间，价格参照各镇价格顶定，总金额不超过 94500 元。但在施工环节，除马头镇外，其他各镇都要求机械施工方由我局结算费用。指标下达可以使违法图斑建筑的拆除工作顺利进行，质量指标违法拆除率 100%，违法建筑案件率 100%，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改善城市市容市貌，减少城市环境污染。社会公众满意

率 95%.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包括新黄寨路口水沟清理、2020 市政临时抢修工程、2021 市政临时抢修工程、新丰县人民医院配套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新丰县后山体育公园改造工程、御景豪庭路口截污工程、县城南片区生态公墓项目（松园生态公墓）工程等系列工程。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40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工程结算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工程结算费用,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双龙路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双龙路改造工程位于韶关市新丰县城内，本项目为道路、人行道、排水系统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设计范围内的现有道路进行面层沥青加铺、人行道改造、新建排水箱涵、新建路灯（利用现状电缆）、新建交通地面标志标线。项目概况如下：双龙路改造总长 373 米，路面均宽 30 米，面积 11190 平方米。新建雨水箱涵 373 米。

新丰县双龙路改造工程总投资概算为 1200 万元。其中行车道烂板修复及沥青铺筑概算 321 万元；人行道改造概算 98 万元；新建雨 1500mm × 1500mm 雨水箱涵及 DN800 污水管道概算 560 万元；街灯改造概算 47 万元；新建通讯管廊概算 51 万元；交通标志、标线划设概算 28 万元；绿化工程概算 25 万元；设计费 40 万元；监理费 30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县文化馆、图书馆、丰江美食城方案设计费及可研报告编制费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县文化馆、图书馆、丰江美食城方案设计费及可研报告编制费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付款属于非债券项目，社会投入资金为 0 元，使用单位为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根据省、市任务要求以及 2021 年 12 月 29 日、30 日县委书记专题会议精神，为确保我县在 2022 年完成文化馆新馆、图书馆新馆的建设和盘活利用国有建设用地，按县委书记专题会议要求，由我局先行启动新丰县文化馆、新丰县图书馆及丰江美食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含建筑物概念设计方案）。按相关要求，新丰县文化馆拟建面积约 6000 平方米，总投资约 4500 万元，丰江美食城拟建设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总投资约 2000 万元，根据《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上述三个项目的方案设计费用及可研报告编制费用合计约 38 万元，为确保中标单位加快项目前期工作的推进，特请拨款首期编制费用 15 万元。保障可研报告质量符合标准，可研报告通过率 100%，镇区经济水平明显提高，镇区人居环境明显改善，镇区市容市貌明显改善，起到改善居民精神面貌，提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的作用。为改善居民精神面貌，提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助力。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1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建筑设计室改革安置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补发新丰县建筑设计室改革前退休人员工资项目 资金全部由县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资金全部由住建管理局使用，按照改革文件精神，发放给改革前退休人员。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财政下拨金额是 872699.1 元，实际支出金额是 864272.84 元，根据《新丰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新丰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机编发〔2020〕10 号）、《新丰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新丰县建筑设计室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机编发〔2020〕11 号）以及《新丰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丰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若干问题答复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对新丰县建筑设计室予以撤销，涉改单位人员选择按政策通过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偿方式予以解聘。 预算总资金 872699 元。

原新丰县建筑设计室核定事业编制 8 名，经费为自收自支，在编在岗人员 10 名、退休人员 4 名、自聘人员 2 名，另有 1 名自聘人员（朱农林，工作岗位为门卫）未签订劳动

合同。根据新丰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书》（新劳人仲案字〔2021〕002 号）裁决结果，建议将朱农林的工资以及经济补偿纳入设计室改革方案一并提交上级部门审批。

（三）工资计发标准。由于县建筑设计室 2018 年 2 月份至 2020 年 10 月份处于停顿状态，无业务及收入，没有发工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同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之规定，县建筑设计室人员补偿工资标准以韶关市 2020 年最低工资每月 1410 元计算。

（四）生活费计发标准。根据《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第三十九条之规定，按每月最低工资标准 1410 元的 80%，补发县建筑设计室人员 2018 年 2 月份至 2020 年 10 月份生活费。

预算总资金 872699 元 。项目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切实维护和保障涉改单位改革前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我县社会发展大局的稳定，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涉改单位改革前退休人员的关爱，让广大老同志深切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利息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与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新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利息由财政拨款作为资金主要来源，费用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根据《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粤 02 民终 745 号文，新丰县新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诉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不服新丰县以人民法院（2021）粤 0233 民初 1274 号民事判决，提起上诉。我局执行《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粤 02 民终 745 号文件，需在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新丰县新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5997929.6 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新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受理费、律师费的请示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与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新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受理费律师费由财政拨款作为资金主要来源，费用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我局行政诉讼案件数量共 1 件：我局与新丰县新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因承建“一江两岸”市政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案。现已由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终审判决，根据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粤 02 民终 745 号】判决内容：一审、二审案件受理费由我局承担部分共计 64820.92 元；律师费 90000 元，两项费用合计是 154820.92 元，资金下达可以准时缴交诉讼费及律师费，避免支付滞纳金，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龙苑问题楼盘仲裁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新龙苑问题楼盘仲裁专项资金是全部由县财政负担，案件受理费及律师费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因新龙苑项目涉及回迁户 20 套房源分配的问题，村民已上访至韶关市信访局，韶关市已将该问题楼盘列为市重点引发的社会矛盾和纠纷，成立了由市、县领导包案案件之一，为落实解决回迁户取得房源，开发商拟以买受人未履行合同约定及交易单价低于成本价为由（首付款未进监管账户），向韶关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所需资金不超过 45 万元，申请签订的 20 套房源合同无效进行解约，解约出来的房源用于回迁户的回迁房。目前已聘请专业律师参与仲裁，仲裁结果执行率 100%，仲裁案件完成率 100%，为确保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期间社会大局平安稳定，应全力协助该企业通过仲裁取得房源，资金下达，可以解决问题楼盘上访事件的出现及楼盘引起解决社会矛盾和纠纷，社会稳控率 1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老丰城立体停车场建设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限高24 米的立体停车场，建筑占地面积约336 平方米，采用钢结框架结构主体，共计可新增停车位数约 75 个。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65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46%。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黄陂二队建设雨污分流硬底化道路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雨水主管道铺设总长 754.8 米，污水管道铺设 770 米；道路总长 807 米，宽度 5—8 米，硬底化总面积 4588. 34 平方米。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95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已支付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档案馆、方志馆建设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 DN600–DN2200 雨水分流管约12km，新建 DN300–DN1200 污水收集管约 39.2km，新建及改建 2m*4m 排水箱涵约 10km，新建截洪沟约 8km，疏浚河涌约 3.5km。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88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46%。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二中学环山路建设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道路总长度 245.66 米，宽度为 3.5 米—6 米的市政支路。其中车行道面积约 1019 平方米、人行道 372 平方米、护栏约 113 米、新建排水边沟长度 229 米、挡土墙 17 米、路灯 14 盏。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9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8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城镇房屋风险排查整治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一、基本情况

城镇房屋风险排查整治专项资金的资金额度 2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实际支出，主要用途是 20000 元采购4 台办公电脑用于开展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排查系统录入，摸清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底数。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采购4 台办公电脑用于开展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排查系统录入.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对我县城镇房屋建筑开展逐一线下排查，及时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全面获取房屋建筑安全信息，完成6000 栋城镇房屋排查摸底，锁定存量，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同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及时采取有效整改措施，消防安全隐患，改善生产工作环境，提高房屋建筑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能力。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供水管网改造及清洁水系统处理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2262060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改造或新建自来水供应管网49.1km，建设清洁水供应管网21.7km，蓄水沉淀池2座。该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工程估算总投资为12032万元。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6000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76.5%。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县城内道路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226206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完成建设道路面积 11000 立方米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